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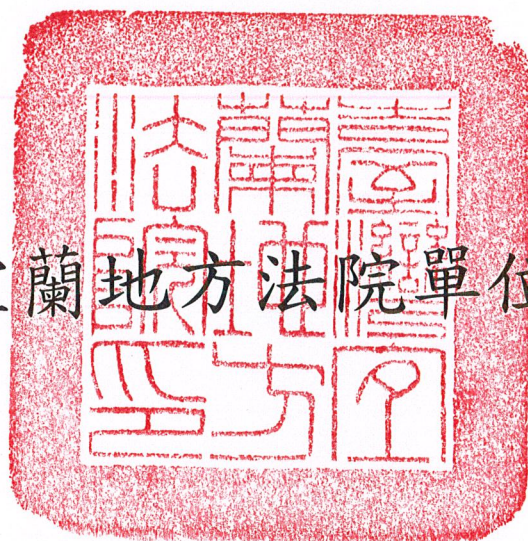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4-32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單位決算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編印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	總說明·····	1- 12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4- 17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 19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 25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6- 27
(六)	平衡表·····	28
(七)	資本資產表·····	29
(八)	現金出納表·····	30
(九)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31- 56
(十)	資本資產變動表·····	58- 59
(十一)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60- 61
(十二)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62- 65
(十三)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66- 69
(十四)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70- 71
(十五)	收入支出彙計表·····	72
(十六)	歲入保留分析表·····	73
(十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4- 75
(十八)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6- 79
(十九)	人事費分析表·····	80- 81
(二十)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82- 83
(二十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4
(二十二)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85
(二十三)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86- 89
(二十四)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90- 99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部分

本院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73,215,000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 76,695,940 元，應收數 42,645 元，決算數合計 76,738,585 元，占預算數 104.81%，超收 3,523,585 元。各項收入執行情形略述如下：

1. 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36,000 元，占預算數 3600%，超收 35,000 元，係因本年度證人未依期到庭作證罰款件數較多，致罰金罰鍰收入超收。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0 元，決算數 1,399,088 元，占預算數 139.91%，超收 399,088 元，係因本年度沒入刑事保證金件數較多，致沒入金收入超收。
3. 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9,199 元，超收 9,199 元，係廠商逾期違約等賠償收入。
4. 司法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66,976,000 元，決算數 67,559,372 元（含實現數 67,516,727 元及應收數 42,645 元），占預算數 100.87%，超收 583,372 元，主要係民事訴訟裁判費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5. 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66,000 元，決算數 360,262 元，占預算數 98.43%，短收 5,738 元，係民眾申請訴訟文書閱卷影印等案件減少，致資料使用費收入較預期減少。
6. 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6,000 元，決算數 10,311 元，占預算數 171.85%，超收 4,311 元，係因場地租借銀行提款機等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7. 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60,000 元，決算數 220,280 元，占預算數 367.13%，超收 160,280 元，係因本年度變賣廢舊物品較多，致拍賣所得較預期增加。
8. 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4,806,000 元，決算數 7,144,073 元，占預算數 148.65%，超收 2,338,073 元，係因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以前年度部分

105 年度：

- (1) 司法規費收入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136,770 元，執行結果：註銷數 136,770 元。
- (2) 雜項收入以前年度轉入應收數 10,000 元，執行結果：註銷數 10,000 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部分

本院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285,910,000 元，統籌科目部分 21,720,202 元，全年度預算數共 307,630,202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296,159,679 元，占預算數 96.27%，賸餘數 11,470,523 元，依法由國庫自動收回。各項支出執行情形略述如下：

1. 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259,994,000 元，決算數 249,595,516 元，占預算數 96%，賸餘 10,398,484 元。
2. 審判業務：本年度預算數 20,622,000 元，決算數 20,326,353 元，占預算數 98.57%，賸餘數 295,647 元。
3.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本年度預算數 3,949,000 元，決算數 3,356,475 元，占預算數 85%，賸餘數 592,525 元。
4.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決算數 87,090 元，占預算數 87.09%，賸餘數 12,910 元。
5. 其他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1,092,000 元，決算數 1,074,043 元，占預算數 98.36%，賸餘數 17,957 元。
6. 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53,000 元，全數未申請動支。
7.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本年度請撥數 2,169,695 元，決算數 2,169,695 元，占預算數 100%。
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本年度請撥數 19,550,507 元，決算數 19,550,507 元，占預算數 100%。

(三)平衡表

1. 資產總額 712,908,923 元，包括：
 - (1) 專戶存款 712,866,278 元，係國庫存款、提存款、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及刑事保證金等專戶存款餘額。
 - (2) 應收帳款 42,645 元，係民事訴訟裁判費之應收款項。
2. 負債總額 712,866,278 元，包括：
 - (1) 存入保證金 11,361,141 元，係刑事保證金、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
 - (2) 應付代收款 516,811 元，係代扣款、消費者債務清理及家事事件預納款。
 - (3) 應付保管款 700,988,326 元，係民事強制執行案款、提存款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
3. 淨資產 42,645 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四)資本資產表

1. 固定資產 1,545,397,186 元，包括：

(1) 土地 1,169,212,874 元，係公務用房屋基地、員工宿舍基地及庭園用地等。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360,393,716 元，係公務用房屋、車庫及員工宿舍等。

(3) 機械及設備 4,811,694 元，係電腦設備、網路及列表機設備等。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6,611,217 元，係公務車、播音設備及監測設備等。

(5) 雜項設備 4,367,685 元，係調溫機具、消防設備及複印機具等。

2. 無形資產 6,676 元，係電腦軟體。

3. 資本資產總額 1,545,403,862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 年度別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20% 以上 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712,908,923	661,235,855.80	51,673,067.20	7.81	
專戶存款	712,866,278	661,089,085.80	51,777,192.20	7.83	
應收帳款	42,645	146,770.00	-104,125.00	-70.94	係應收民事訴訟裁判費減少所致。
負債	712,866,278	661,089,085.80	51,777,192.20	7.83	
存入保證金	11,361,141	12,502,731.00	-1,141,590.00	-9.13	
應付代收款	516,811	246,250.00	270,561.00	109.87	係其他機關委託代辦經費增加所致。
應付保管款	700,988,326	648,340,104.80	52,648,221.20	8.12	
淨資產	42,645	146,770	-104,125	-70.94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資本資產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20% 以上 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合計	1,545,403,862	1,553,455,128	-8,051,266	-0.52	
土地	1,169,212,874	1,169,212,874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60,393,716	366,853,670	-6,459,954	-1.76	
機械及設備	4,811,694	5,304,982	-493,288	-9.3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611,217	7,790,177	-1,178,960	-15.13	
雜項設備	4,367,685	4,283,245	84,440	1.97	
無形資產	6,676	10,180	-3,504	-34.42	依中央政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提列 106 年度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維護審判獨立，落實廉政倫理規範，杜絕請託關說，加強檢肅貪瀆，強化公務機密保護作為，防杜洩密事件。強化貪瀆不法案件查處，嚴辦破壞司法信譽案件，端正司法風氣，建立司法新形象。
- 2、加強為民服務，賡續提供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訴訟程序諮詢之服務，並簡化各項書表，縮短作業流程，提供多元化繳費方式，以達便民、禮民之效。
- 3、持續配合學校、機關團體推廣法律知識，並辦理深入社群之與民有約活動，除開放民眾到院參訪，充分了解法院各項便民服務措施，提昇法院親民、利民形象外，另舉辦各種法治研習營，宣導司法理念，以厚植法治根基。
- 4、進行各項審判系統與行政業務系統之維護管理、更新，以及教育訓練作業；加強同仁資訊管理、安全與運用，確保資訊之機密、可用及完整性；推展法庭科技化及審判紀錄電腦化，增進服務品質。
- 5、加強庭務會議功能，定期舉行庭務會議；持續研討最高法院具參考價值及上級撤銷或廢棄之裁判，提高辦案維持率；定期舉行法律座談會、業務檢討會及在職訓練，加強同仁專業知識與技能，提高同仁辦事效率，增加工作績效。
- 6、持續推動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業務，由刑庭自為裁判，提昇糾紛解決效率；積極宣導和解、調解功能，推動調解與商談業務；辦理調解委員各項專業訓練與評鑑作業，提高委員專業知識與調解技巧，迅速解決民事紛爭，有效降低進入審判程序之案件量。
- 7、推動民事審判集中審理效能，落實刑事審判嚴謹證據法則，強化審判事實之認定，以及重大民、刑事案件合議之審查。加強業務督導，積極清理積案，力求公正、公平、合法，提高裁判品質，建立司法信譽。
- 8、強化少年法庭審判功能，落實少年安置輔導、保護管束、親職教育及假日生活輔導等保護處分之執行，提升少年觀護業務效能，發揮矯正功能，遏止少年再犯罪。
- 9、各項業務力求簡化、便民，減少人力浪費，力行節能減碳政策，節省公帑。落實各項業務管考機制，提高行政管理效能。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屬行考核獎懲，維護優良司法風氣。	強化公務紀律，落實獎優汰劣，依法官職務評定辦法及公務人員考績法覈實辦理法官、法官以外人員之考評（核）。	本年度績效優良給予獎勵者，計嘉獎 1 次 17 人；嘉獎 2 次 13 人；記功 1 次 4 人；記功 2 次 1 人；申誡 2 次 1 人；記過 2 次 1 人。	
	2. 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昇施政效能。	1. 強化貪瀆不法案件查察，嚴辦破壞司法信譽案件，戮力維護優良司法風紀。 2. 落實廉政倫理規範，推動請託關說事件登錄制度，建立純淨審判環境，提升司法清廉信賴。 3. 加強安全維護措施，確保機關及人員安全；強化公務機密維護作為，防杜洩密事件發生。 4. 舉辦法令、廉政及反詐騙宣導活動，增進反貪倡廉意識，提升司法公信力。 5. 辦理公務人員財產申報、審查及查閱作業，確立清廉作為。	1. 召開本院廉政會報 1 次，辦理破壞司法信譽宣導 2 次，受理民眾陳請案件 8 件。 2. 辦理廉政倫理規範宣導 2 次，辦理廉政倫理規範登錄 5 次。 3. 召開本院安全維護會報 2 次，辦理安全維護宣導 10 次，辦理安全維護檢查 8 次。辦理公務機密宣導 6 次，辦理公務機密檢查 2 次。 4. 辦理本院與民有約民眾參訪宣導計 15 場次，共計 737 人。結合轄區活動辦理社會參與宣導計 11 場次，共計 21,807 人次。 5. 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26 人次，辦理公務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核 5 件。	
	3. 推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	1. 辦理公務資訊安全稽核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會議，強化資通安全。 2. 推展各項司法業務電腦化，以及法庭科技化，提供完善資訊服務。 3. 定期舉辦電腦教育訓練及專題演講，藉以增進同仁資訊處理能力，提升業務效能。	1. 依據司法院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程序書規定，於 106 年 7 月 26 日配合政風室完成內部稽核檢查，並召開「106 年資訊安全管理會議」。 2. 依據司法院資訊處指示，確實完成各資訊管理系統之版本更新及維護作業。 3. 為加強本院同仁審判系統操作能力，辦理「紙本卷宗送掃描中心作業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1 場；「行政收容線上審理系統」教育訓練 1 場。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辦理業務宣導，加強溝通互動，宣導司改理念。	1. 加強與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宜蘭律師公會、法律扶助基金會及其他民間團體之業務交流，彼此交換意見，廣納建言，以供精進業務參考。 2. 賡續辦理估價師、地政事務所、銀行業者及鑑定人等各界人士座談會，宣導司改理念，交換實務心得。	本年度辦理 1 場審檢辯座談會；1 次工作效能提升座談會。	
	5. 加強便民、禮民業務，提高服務品質。	1.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強化櫃檯作業，簡化各項業務流程、書表，縮短作業程序，改善工作方法。 2. 賡續推動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之業務，辦理相關業務講習；提供當事人書狀參考範例，提升服務品質。	1. 免費提供法律諮詢服務，以及各項書狀書寫範本之便民服務，並實施中午不打烊之便民措施。 2. 本年度解答詢問法律問題 16,814 件；辦理具保責付 192 件；電子信件 636 件；影印文件 80,086 件。 3. 辦理民眾服務品質意見調查。	
	6. 加強行政管理功能，提升業務績效。	1. 嚴格控管預算，加強預算執行；落實預算有效運用，強化內控機制，以提升政府財務管理效能。 2. 訂定管考指標，定期追蹤施政措施與計畫執行之績效。 3. 強化事務管理效能，改善辦公及民眾洽公環境。 4. 適切辦理機關人員甄審、考試分發、任免及遷調等事宜，符合機關用人需求。 5. 持續充實司法統計資料庫，擴增司法統計基礎。	1. 按月報告預算執行成效；公開預算、決算及會計報告等資料。 2. 訂定民、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以及民事調解比例等考核指標，定期管制考核。 3. 依事務管理手冊辦理財產、物品、宿舍，以及出納之檢查或盤點。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審判業務	1. 強化民事審判功能，提高民事審判績效。	1. 落實民事事件審理集中化，強化第一審事實審功能，使第一審成為事實審審判中心。 2. 落實合議制度，加強評議功能，提升裁判品質。 3.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15,100 件。	1. 本年度民事訴訟各類事件受理及實際終結件數如下： ①小額事件受理 781 件，終結 708 件。 ②簡易事件受理 741 件，終結 619 件。 ③普通事件受理 1,670 件，終結 1,128 件。 2. 本年度民事各類事件上訴維持率如下： ①小額事件 96.3%，較管考標準 92%，超前 4.3%。 ②簡易事件 84.07%，較管考標準 75%，超前 9.07%。 ③普通事件 73.91%，較管考標準 75%，落後 1.09%。 3. 本年度民事各類事件平均結案日數如下： ①小額事件 55.8 日，較管考標準 60 日，超前 4.2 日。 ②簡易事件 89.87 日，較管考標準 95 日，超前 5.13 日。 ③普通事件 159.84 日，較管考標準 170 日，超前 10.16 日。 4. 本年度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15,578 件，終結 14,283 件，較預定目標 15,100 件，減少 817 件。	
	2. 推動民事事件調解機制，疏減訟源。	1. 推動民事專業調解業務，有效疏減訟源。 2. 舉辦業務座談會，交換實務經驗，加強專業知識與調解技能，提高調解成立率。	1. 本年度舉辦「民事調解個案研討會」4 場。 2. 本年度受理第一審民事調解事件 1,461 件，成立 495 件，終結 1,356 件；成立率 45.5%，較管考標準 40%，超前 5.5%。 3. 本年度受理第一審家事調解事件 620 件，成立 140 件，終結 541 件；成立率 60.61%，較管考標準 35%，超前 25.61%。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妥速審理行政訴訟事件，保障訴訟權益。	1. 設立行政訴訟庭，辦理行政訴訟簡易訴訟程序、交通裁決、行政訴訟相關保全程序及強制執行事件等。 2. 落實行政訴訟專業審理，便利民眾訴訟，保障訴訟權益。 3. 本年度預計辦理行政訴訟業務 2,500 件。	4. 本年度協助受理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就涉有民事糾紛案件移請調解之事件，共計 1 件，成立和解 1 件。 本年度共計辦理行政訴訟業務 3,748 件，終結 3,660 件。因入出國及移民法之修正，致行政收容案件增加，較預定目標 2,500 件，增加 1,160 件。	
	4. 加速清理消費者債務清理事件，提供優質服務。	專股辦理消債事件，提供優質司法服務。	本年度受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案件 186 件，終結 151 件，未結 35 件；准予更生或清算之比率為 53.13%。	
	5. 加強民事事件之執行，保障當事人權益。	1. 辦理專業訓練，強化業務認知，保障當事人權益。 2. 積極清理久懸停滯案件，訂定績效標準，切實考核，提昇執行績效。 3. 賡續辦理座談會，研議實務問題，提昇民事執行業務品質。 4.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強制執行業務 26,000 件。	1. 本年度共計受理民事執行案件(含消債執行)24,956 件，終結 23,769 件。因拍賣程序冗長，報結不易，較辦理預定目標 26,000 件，減少 2,231 件。 2. 每件平均結案速度為 24.80 日，較管考標準 45 日，超前 20.20 日。 3. 本年度分別於 5 月及 10 月各辦理 1 場員工在職訓練。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6. 強化刑事審判功能，提高刑事審判績效。	1. 落實嚴謹證據法則，強化交互詰問法庭活動，使第一審成為事實審審判中心，以提升審判效能。 2. 妥慎辦理重大刑案，採合議庭審理，達速審速結目標，以提升審判效能。 3. 積極清理遲延案件，並交換工作經驗及法律見解，促案件實質進行，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 4. 落實公設辯護與義務辯護功能，保障當事人訴訟權益。 5. 切實辦理通訊監察業務，嚴格監控通訊案件，落實符合保密規定。 6. 本年度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8,300 件。	1. 本年度受理刑事案件(含通訊監察)12,517 件，終結 11,230 件，較預定辦理目標 8,300 件，增加 2,930 件。 2. 本年度刑事各類事件上訴維持率如下： ①簡易事件 79.57%，較管考標準 70%，超前 9.57%。 ②普通事件 71.32%，較管考標準 65%，超前 6.32%。 ③重大事件 70.59%，較管考標準 65%，超前 5.59%。 3. 本年度刑事各類事件平均結案日數如下： ①簡易事件 31.72 日，較管考標準 42 日，超前 10.28 日。 ②普通事件 101.69 日，較管考標準 140 日，超前 38.31 日。 ③重大事件 267.2 日，較管考標準 350 日，超前 82.8 日。 4. 本年度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14 件，終結 9 件，未結 5 件。 5. 本年度受理公設辯護人辯護案件 455 件，終結 340 件，未結 115 件。 6. 本年度受理道路交通案件 3,322 件，終結 3,130 件，未結 192 件。	
	1. 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審理，強化少年法庭功能。	1. 秉持客觀詳實態度，辦理個案審前調查，審慎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 2. 秉持保護程序事件處理法之精神，慎重裁定少年刑事案件之移送。 3. 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1,600 件，家事事件業務 2,600 件。	1. 本年度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1,172 件，終結 1,066 件。因少年犯罪人數減少，爰較預定目標 1,600 件，減少 534 件。 2. 本年度辦理家事事件業務 2,879 件，終結 2,518 件，較預定目標 2,600 件，減少 82 件。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2. 發揮調查、保護輔導功能，防治少年犯罪。	1. 落實少年保護管束、假日生活輔導、安置輔導等保護處分之執行，提升觀護績效。 2. 加強法律常識宣導，辦理各項青少年法治教育推廣輔導活動，防杜青少年犯罪。 3. 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調查業務 100 件，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 1,200 人。	1. 本年度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 1,200 人次，較預定目標 1,300 人次，減少 100 人次。 2. 本年度辦理少年團體輔導活動 18 場；少年家長親職活動 16 場；少年輔導、保護志工活動 9 場；家事調解研習會及團體督導課程 8 場；輔導知能及法律常識宣導活動 16 場；假日親職教育課程 3 場。	
	1. 推廣公證、認證業務，達預防糾紛之效。	1. 簡化認證手續，提高便民績效。 2. 督導民間公證人妥適辦理公證業務，提升公證品質。 3. 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業務 2,800 件。	本年度辦理公證業務 444 件，認證業務 1,212 件，合計 1,656 件。因部分案件民眾洽民間公證人辦理，爰較預定目標 2,800 件，減少 1,144 件。	
	2. 簡化提存手續，達成便民利民。	1. 加強審核相關證明文件之專業能力，防冒領情事。 2. 以專人服務方式，確實提昇審核時效。 3. 賡續清理 10 年以上提存案件。 4. 本年度預計辦理提存業務 1,200 件。	1. 本年度受理提存事件提存 289 件，領取 119 件，取回 181 件，解繳國庫 55 件，共計 644 件。因辦理假扣押擔保提存案件減少，爰較預定目標 1,200 件，減少 556 件。 2. 本年度共清理 10 年以上提存案件 55 件，金額(含利息) 5,729,437.80 元。 3. 本年度受理社團、財團法人、夫妻財產制設立及變更登記事件 149 件，終結 144 件，未結 5 件。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汰換多媒體教室麥克風設備、碎紙機及鋼印機等設備。	汰換辦公設備，改善辦公環境，提高工作效率，加強為民服務。	均如期完成計畫。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依預算法規定編列，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2. 以前年度部分：無。

臺灣宜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1,000.00	0.00	1,001,000.00
	47			04056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001,000.00	0.00	1,001,000.00
		01		0405620100-4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0.00	1,000.00
			01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1,000.00	0.00	1,000.00
		02		0405620200-9 沒入及沒收財物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1	0405620201-1 沒入金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3		0405620300-3 賠償收入	0.00	0.00	0.00
			01	040562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0.00	0.00	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67,342,000.00	0.00	67,342,000.00
	45			0505620000-5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67,342,000.00	0.00	67,342,000.00
		01		050562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66,976,000.00	0.00	66,976,000.00
			01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60,446,000.00	0.00	60,446,000.00
			02	0505620202-0 非訟事件費	2,640,000.00	0.00	2,640,000.00
			03	0505620203-2 公證費	3,800,000.00	0.00	3,800,000.00
			04	0505620204-5 行政訴訟費	90,000.00	0.00	90,000.00
		02		0505620300-9 使用規費收入	366,000.00	0.00	366,00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444,287.00	0.00	0.00	1,444,287.00	443,287.00	144.28
1,444,287.00	0.00	0.00	1,444,287.00	443,287.00	144.28
36,000.00	0.00	0.00	36,000.00	35,000.00	3,600.00
36,000.00	0.00	0.00	36,000.00	35,000.00	3,600.00
1,399,088.00	0.00	0.00	1,399,088.00	399,088.00	139.91
1,399,088.00	0.00	0.00	1,399,088.00	399,088.00	139.91
9,199.00	0.00	0.00	9,199.00	9,199.00	
9,199.00	0.00	0.00	9,199.00	9,199.00	
67,876,989.00	42,645.00	0.00	67,919,634.00	577,634.00	100.86
67,876,989.00	42,645.00	0.00	67,919,634.00	577,634.00	100.86
67,516,727.00	42,645.00	0.00	67,559,372.00	583,372.00	100.87
61,548,305.00	42,645.00	0.00	61,590,950.00	1,144,950.00	101.89
2,862,522.00	0.00	0.00	2,862,522.00	222,522.00	108.43
3,042,750.00	0.00	0.00	3,042,750.00	-757,250.00	80.07
63,150.00	0.00	0.00	63,150.00	-26,850.00	70.17
360,262.00	0.00	0.00	360,262.00	-5,738.00	98.43

臺灣宜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4	54		01	0505620305-2 資料使用費	366,000.00	0.00	366,000.00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6,000.00	0.00	66,000.00
				0705620000-6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66,000.00	0.00	66,000.00
07	54		01	0705620100-0 財產孳息	6,000.00	0.00	6,000.00
			01	0705620106-7 租金收入	6,000.00	0.00	6,000.00
			02	070562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60,000.00	0.00	60,000.0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4,806,000.00	0.00	4,806,000.00
				11056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4,806,000.00	0.00	4,806,000.00
			01	1105620900-0 雜項收入	4,806,000.00	0.00	4,806,000.00
			01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4,806,000.00	0.00	4,806,000.00
			02	110562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73,215,000.00	0.00	73,215,000.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合計	73,215,000.00	0.00	73,215,00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60,262.00	0.00	0.00	360,262.00	-5,738.00	98.43
230,591.00	0.00	0.00	230,591.00	164,591.00	349.38
230,591.00	0.00	0.00	230,591.00	164,591.00	349.38
10,311.00	0.00	0.00	10,311.00	4,311.00	171.85
10,311.00	0.00	0.00	10,311.00	4,311.00	171.85
220,280.00	0.00	0.00	220,280.00	160,280.00	367.13
7,144,073.00	0.00	0.00	7,144,073.00	2,338,073.00	148.65
7,144,073.00	0.00	0.00	7,144,073.00	2,338,073.00	148.65
7,144,073.00	0.00	0.00	7,144,073.00	2,338,073.00	148.65
7,143,283.00	0.00	0.00	7,143,283.00	2,337,283.00	148.63
790.00	0.00	0.00	790.00	790.00	
76,695,940.00	42,645.00	0.00	76,738,585.00	3,523,585.00	104.81
0.00	0.00	0.00	0.00	0.00	
76,695,940.00	42,645.00	0.00	76,738,585.00	3,523,585.00	104.81

臺灣宜蘭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285,9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259,99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20,62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	350562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3,9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9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	3505629800-0 第一預備金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9,262,848.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262,848.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169,6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169,6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計	307,342,543.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85,910,000.00	274,439,477.00	0.00	-11,470,523.00	95.99
	0.00	274,439,477.00		
259,994,000.00	249,595,516.00	0.00	-10,398,484.00	96.00
	0.00	249,595,516.00		
20,622,000.00	20,326,353.00	0.00	-295,647.00	98.57
	0.00	20,326,353.00		
3,949,000.00	3,356,475.00	0.00	-592,525.00	85.00
	0.00	3,356,475.00		
100,000.00	87,090.00	0.00	-12,910.00	87.09
	0.00	87,090.00		
1,092,000.00	1,074,043.00	0.00	-17,957.00	98.36
	0.00	1,074,043.00		
153,00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0.00	0.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0.00	0.00	100.00
	0.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0.00	0.00	100.00
	0.00	19,550,507.00		
2,169,695.00	2,169,695.00	0.00	0.00	100.00
	0.00	2,169,695.00		
2,169,695.00	2,169,695.00	0.00	0.00	100.00
	0.00	2,169,695.00		
307,630,202.00	296,159,679.00	0.00	-11,470,523.00	96.27
	0.00	296,159,679.00		

臺灣宜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2			0005000000-9	285,910,000.00	0.00	0.00	0.00		
				司法院主管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284,56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1,3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5620000-8	285,910,000.00	0.00	0.00	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284,56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1,3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3505620100-9	259,994,000.00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		0.00	0.00	0.00	
					01	239,134,000.00	0.00	0.00	0.00	
					人事費		0.00	0.00	0.00	
					02	20,746,000.00	0.00	0.00	0.00	
					業務費		0.00	0.00	0.00	
				02	04	114,000.00	0.00	0.00	0.00	
					獎補助費		0.00	0.00	0.00	
					3505621000-0	20,372,000.00	0.00	0.00	0.00	
						審判業務		0.00	0.00	0.00
						02	20,372,000.00	0.00	0.00	0.00
						業務費		0.00	0.00	0.00
				02	3505621000-0*	250,000.00	0.00	0.00	0.00	
					審判業務		0.00	0.00	0.00	
					03	250,000.00	0.00	0.00	0.00	
					設備及投資		0.00	0.00	0.00	
					03	3505621200-9	3,949,000.00	0.00	0.00	0.00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85,910,000.00	274,439,477.00	0.00	-11,470,523.00	95.99
	0.00	274,439,477.00		
284,568,000.00	273,121,178.00	0.00	-11,446,822.00	95.98
	0.00	273,121,178.00		
1,342,000.00	1,318,299.00	0.00	-23,701.00	98.23
	0.00	1,318,299.00		
285,910,000.00	274,439,477.00	0.00	-11,470,523.00	95.99
	0.00	274,439,477.00		
284,568,000.00	273,121,178.00	0.00	-11,446,822.00	95.98
	0.00	273,121,178.00		
1,342,000.00	1,318,299.00	0.00	-23,701.00	98.23
	0.00	1,318,299.00		
259,994,000.00	249,595,516.00	0.00	-10,398,484.00	96.00
	0.00	249,595,516.00		
239,134,000.00	230,555,714.00	0.00	-8,578,286.00	96.41
	0.00	230,555,714.00		
20,746,000.00	18,943,802.00	0.00	-1,802,198.00	91.31
	0.00	18,943,802.00		
114,000.00	96,000.00	0.00	-18,000.00	84.21
	0.00	96,000.00		
20,372,000.00	20,082,097.00	0.00	-289,903.00	98.58
	0.00	20,082,097.00		
20,372,000.00	20,082,097.00	0.00	-289,903.00	98.58
	0.00	20,082,097.00		
250,000.00	244,256.00	0.00	-5,744.00	97.70
	0.00	244,256.00		
250,000.00	244,256.00	0.00	-5,744.00	97.70
	0.00	244,256.00		
3,949,000.00	3,356,475.00	0.00	-592,525.00	85.00
	0.00	3,356,475.00		

臺灣宜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4	02 業務費	3,9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業務費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9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9019-1* 其他設備	1,09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	03 設備及投資	1,09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5629800-0 第一預備金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 預備金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69,6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人事費	2,169,6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2,169,6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262,848.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01 人事費	19,262,848.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經常門小計	19,262,848.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統籌科目小計	21,432,543.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949,000.00	3,356,475.00	0.00	-592,525.00	85.00
	0.00	3,356,475.00		
100,000.00	87,090.00	0.00	-12,910.00	87.09
	0.00	87,090.00		
100,000.00	87,090.00	0.00	-12,910.00	87.09
	0.00	87,090.00		
1,092,000.00	1,074,043.00	0.00	-17,957.00	98.36
	0.00	1,074,043.00		
1,092,000.00	1,074,043.00	0.00	-17,957.00	98.36
	0.00	1,074,043.00		
1,092,000.00	1,074,043.00	0.00	-17,957.00	98.36
	0.00	1,074,043.00		
153,00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0.00	0.00		
2,169,695.00	2,169,695.00	0.00	0.00	100.00
	0.00	2,169,695.00		
2,169,695.00	2,169,695.00	0.00	0.00	100.00
	0.00	2,169,695.00		
2,169,695.00	2,169,695.00	0.00	0.00	100.00
	0.00	2,169,695.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0.00	0.00	100.00
	0.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0.00	0.00	100.00
	0.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19,550,507.00	0.00	0.00	100.00
	0.00	19,550,507.00		
21,720,202.00	21,720,202.00	0.00	0.00	100.00
	0.00	21,720,202.00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計	307,342,543.00	0.00	287,659.00	0.00
						0.00	0.00	287,659.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07,630,202.00	296,159,679.00	0.00	-11,470,523.00	96.27
	0.00	296,159,679.00		

臺灣宜蘭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36,770.00	136,770.00	
						0.00	0.00	
					0505620000-5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36,770.00	136,770.00	
						0.00	0.00	
					050562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136,770.00	136,770.00	
						0.00	0.00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136,770.00	136,770.00	
						0.00	0.0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7				11056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1105620900-0 雜項收入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小 計	146,770.00	146,77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146,770.00	146,770.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146,770.00	146,77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712,908,923.00	661,235,855.80	2 負債	712,866,278.00	661,089,085.80
11 流動資產	712,908,923.00	661,235,855.80	21 流動負債	712,866,278.00	661,089,085.80
110103 專戶存款	712,866,278.00	661,089,085.8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1,361,141.00	12,502,731.00
110303 應收帳款	42,645.00	146,770.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516,811.00	246,250.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700,988,326.00	648,340,104.80
			3 淨資產	42,645.00	146,770.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42,645.00	146,770.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42,645.00	146,770.00
合 計	712,908,923.00	661,235,855.80	合 計	712,908,923.00	661,235,855.80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 89,080,780.00、債權憑證 294.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固定資產	1,545,397,186.00	1,553,444,948.00	資本資產總額	1,545,403,862.00	1,553,455,128.00
土地	1,169,212,874.00	1,169,212,874.00	資本資產總額	1,545,403,862.00	1,553,455,128.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60,393,716.00	366,853,670.00			
機械及設備	4,811,694.00	5,304,98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611,217.00	7,790,177.00			
雜項設備	4,367,685.00	4,283,245.00			
無形資產	6,676.00	10,180.00			
無形資產	6,676.00	10,180.00			
合 計	1,545,403,862.00	1,553,455,128.00	合 計	1,545,403,862.00	1,553,455,128.00

備註: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661,089,085.80
1.專戶存款	661,089,085.80
二、本期收入	424,632,811.20
1.本年度歲入	76,738,585.00
(1.)實現數	76,695,940.00
(2.)應收數	42,645.00
2.歲入應收數	104,125.00
(1.)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46,770.00
(2.)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42,645.00
3.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141,590.00
4.應付代收欸淨增(減)數	270,561.00
5.應付保管欸淨增(減)數	52,648,221.20
6.公庫撥入數	302,145,400.00
(1.)本年度歲出撥欸	296,159,679.00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欸	5,985,721.00
7.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6,132,491.00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5,985,721.00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46,770.00
收 項 總 計	1,085,721,897.0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372,855,619.00
1.本年度歲出	296,159,679.00
(1.)實現數	296,159,679.00
2.繳付公庫數	76,695,940.00
(1.)本年度歲入繳庫	76,695,940.00
二、本期結存	712,866,278.00
1.專戶存款	712,866,278.00
付 項 總 計	1,085,721,897.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12,866,278.00	
			01 國庫存款-歲入保管款	256,632,230.00		
			02 國庫存款-經費代收款及保管款	772,752.00		
			04 302專戶-臺灣銀行提存款專戶(專戶存款帳號022036070064)	432,397,417.00		
			11 301專戶-臺灣銀行機關專戶(專戶存款帳號022036070097)	200.00		
			12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專戶存款帳號022004300527)	4,507,188.00		
			13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專戶存款帳號022004300535)	4,507,411.00		
			15 305專戶-臺灣土地銀行專戶(專戶存款帳號011056060601)	2,944,080.00		
			16 306專戶-臺灣銀行刑事保證金專戶(專戶存款帳號022036070583)	11,105,000.00		
			總 計		712,866,278.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42,645.00	
			本年度部分		42,645.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2,645.00	
			050562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42,645.00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42,645.00		
			總 計		42,645.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361,141.00	
			本年度部分		3,834,70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3,834,700.00	
			01 刑事保證金	3,662,000.00		
			03 履約保證金	80,000.00		
106	01	24	300030 轉帳傳票 舒潔企業社-各院區環境清潔維護採購案履約 保證金105年轉至106年(到期日106年12月31日) 舒潔企業社	80,000.00		
			05 保固保證金	92,700.00		
106	06	09	300213 轉帳傳票 鴻儒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本院106年羅東辦 公室三樓地板及OA辦公家具整修工程採購案履 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年5月9日 24700313 鴻儒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9,000.00		
106	06	21	100379 收入傳票 收向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度汰換碎紙機 5台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8年6月19 日) 14077079 向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		
106	07	21	300264 轉帳傳票 杰誠實業有限公司-本院106年汰換電動騎縫密 碼機3台財物採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 到期日108年4月26日 28829888 杰誠實業有限公司	4,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08	18	300303 轉帳傳票 築意室內裝修有限公司-106年宜蘭增設檔案室 、單一櫃台及法警室辦公環境改善工程案履約 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年7月24日 54805980 築意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47,751.00			
106	08	18	300304 轉帳傳票 築意室內裝修有限公司-106年宜蘭增設檔案室 工程採購案(雙開木質防火門延長保固部分)履 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年7月24日 54805980 築意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2,249.00			
106	08	24	100517 收入傳票 收協義科技工業有限公司-本院106年度羅東辦 公室汰換多媒體教室汰換麥克風設備財物採購 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9年8月21日) 23943143 協義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4,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7,526,441.00	
			92 九十二年度			110,000.00	92-95年度之刑事 保證金均係因發 還逾期末領，再 次通知及查址， 致未能清理。
			01 刑事保證金		110,000.00		
			94 九十四年度			1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10,000.00		
			95 九十五年度			4,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4,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7 九十七年度		23,000.00	97-98年度之刑事保證金係因： 1. 部分發還逾期未領，再次通知及查址，致未能清理。 2. 部分案件尚未判決確定，待檢方通知再辦理發還。
			01 刑事保證金	23,000.00		
			98 九十八年度		23,500.00	
			01 刑事保證金	23,500.00		
			99 九十九年度		10,000.00	99-105年度之刑事保證金係因： 1. 部分案件上訴第二審尚未判決確定，不得發還。 2. 部分案件尚未判決確定，待檢方通知再辦理發還。
			01 刑事保證金	10,000.00		
			100 一百年度		90,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90,00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561,500.00	
			01 刑事保證金	561,5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一百零二年度		403,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403,000.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117,640.00	
			01 刑事保證金	1,100,000.00		
			05 保固保證金	17,640.00		
103	06	30	100111 收入傳票 收到正鑫行-本院103年度影印機財物採購保固 保證金(後續擴充4台)-108年6月30日 78234476 正鑫行	5,880.00		到期日為108年6 月30日。
103	07	22	300031 轉帳傳票 正鑫行-本院103年度影印機財物採購履約保證 金轉保固保證金(後續擴充8台)-到期日108年7 月17日 78234476 正鑫行	11,760.00		到期日為108年7 月17日。
			104 一百零四年度		2,867,801.00	
			01 刑事保證金	2,825,000.00		
			05 保固保證金	42,801.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4	03	19	300091 轉帳傳票 睿智開發企業有限公司-觀審法庭影音設備採購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7年1月7日 築意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32,991.00			到期日為107年1月7日。
104	10	02	100688 收入傳票 收到兆船實業有限公司-104年刑事科技法庭設備採購保固金(保固保8)-到期日107年9月26日 84611103 兆船實業有限公司	9,810.00			到期日為107年9月26日。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306,000.00	
			01 刑事保證金		2,283,000.00		
			05 保固保證金		23,000.00		
105	04	15	100229 收入傳票 收到協義科技工業有限公司-105年本院大會議室汰換麥克風系統設備採購保固金(保固保1)-到期日108年4月13日 23943143 協義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16,000.00			到期日為108年4月13日。
105	06	14	100388 收入傳票 收洺煒除蟲企業社-宜蘭簡易庭白蟻防治工程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0年6月3日) 41199265 洺煒除蟲企業社	2,000.00			到期日為110年6月3日。
105	09	20	300342 轉帳傳票 全鳴科技有限公司-本院105年度個人電腦主機設備採購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08年9月11日 27753740 全鳴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到期日為108年9月11日。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16,811.00	
			本年度部分		474,338.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74,338.00	
			01 代扣款項	5,634.00		
			0101 代扣公保費	1,027.00		
106	02	02	100059 收入傳票 收俞宛嘉106年2-107年1月健保費自提部分及 106年3月-107年1月公保費	1,027.00		
			0104 代扣健保費-職員	852.00		
106	02	02	100059 收入傳票 收俞宛嘉106年2-107年1月健保費自提部分及 106年3月-107年1月公保費	852.00		
			0110 代扣離職儲金	3,755.00		
106	12	07	100770 收入傳票 收藍士峰及陳智瑜薪津補發代扣款(健保、勞 保、約聘僱離職儲金自提部分)	3,755.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3 其他代收款項		434,100.00		
			0303 其他機關委託代辦經費		423,300.00		
106	12	19	100809 收入傳票 收司法院匯入司法院「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模擬法庭計畫」活動經費	423,300.00			
			0312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		10,800.00		
106	11	15	100703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蕭士欽106年司執字第17974號(106年憲旅電字1)	200.00			
106	11	17	100715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執字第16452號；內政部營建署106年司執字第9018號(106年憲旅電3-4)	200.00			
106	11	17	100716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執全字第83號；合迪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執字第18482號(106年憲警旅字4-5)	200.00			
106	11	20	100726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廖坤城106年司執字第18285號；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執全字第90號(106年憲旅電5-6)	400.00			
106	11	21	100727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莊源海106年司執字第19147號(106年憲警旅字6)	200.00			
106	11	21	100728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遠東國際商業銀行106司執18739；鴻亮資產管理有限公司106司執12799；黃文欽106司執13439(106年憲旅電7-9)	6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1	23	100736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東辰商業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 執字第19252號(106年憲旅電字10)	200.00			
106	11	24	100739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字第19064號;萬榮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司執字第19073號(106年憲旅電字11-12)	200.00			
106	11	29	100748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106司執字第1 9350;聯邦商業銀行106司執字第18941;李 錦雄106司執字第13958(106年憲警旅字8-10)	200.00			
106	11	29	100749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張碧慧106年司執字第17028號(1 06年憲旅電字15)	200.00			
106	11	30	100752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聯生應收帳款財務有限公司106 司執字第19495;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106司執字第19442(106年憲旅電字16-17)	200.00			
106	11	30	100753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 執字第12777;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 6年司執全助字第106(106年憲旅電字18-19)	200.00			
106	12	05	100761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江長俊106年司執字第15016號(1 06年憲警旅字11)	200.00			
106	12	06	100764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鴻漢資產管理顧問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字第15621號(106年憲旅電字20)	200.00			
106	12	07	100773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106年司執字第20021號;黃有信106年司執 字第20617號(106年憲警旅字13-14)	400.00			
106	12	11	100778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宜蘭縣壯圍鄉農會106年司執字 第20142號(106年憲旅電字22)	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12	11	100779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字第19730號及19888號;文百昌有限 公司106年司執字第20148號(106年憲旅電字2 3-25)	600.00			
106	12	11	100780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字第11154號(106年憲警旅第17號)	200.00			
106	12	11	100781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字第17624號(106年憲警旅第15號)	200.00			
106	12	11	100782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06年司執字 第11609號(106年憲警旅第16號)	200.00			
106	12	12	100787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田依蠶106年司執字第19688號(1 06年憲旅電字26)	200.00			
106	12	14	100796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林哲鎰106年司執字第15115號; 宜蘭縣頭城鎮農會106年司執字第20727號(10 6年憲警旅第18-19號)	400.00			
106	12	15	100797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順益汽車106年司執字第16636;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106年司執字第20775;真專 家106年司執全字第88(106年憲警旅字第20-2 2號)	400.00			
106	12	15	100799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字第20069號;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106年司執全字第93號(106年憲旅電字27 -28)	200.00			
106	12	18	100803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林家慶106年司執字第21038號(1 06年憲警旅字第23號)	200.00			
106	12	21	100810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鄭美珠106年司執字第17742號; 侯淑玲106年司執字第20170號(106年憲旅電 字第29-30號)	4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22	100819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 年司執全字第99號(106年憲旅電字第31號)	200.00			
106	12	25	100822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 執字第17427號(106年憲旅電字第32號)	200.00			
106	12	25	100823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司執字第21332號(106年憲警旅字第24 號)	200.00			
106	12	26	100825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司執字第18198號；林雲容106年司執字 第15318號(106年憲警旅字第25-26號)	400.00			
106	12	26	100826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李文生106司執7160；花旗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司執20818；鴻光管理 顧問有限公司106司執20925(106憲旅電字第3 3-35)	600.00			
106	12	26	100827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劉俊千106年司執字第20886號；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6年司執字 第20998號(106憲旅電字第36-37號)	400.00			
106	12	27	100830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司執字第21178號(106憲旅電字第38號)	200.00			
106	12	28	100833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新加坡艾星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 公司106年司執字第19482號；周建利106年司 執全字第85號(106年憲警旅字第27-28號)	400.00			
106	12	29	100839 收入傳票 收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宜蘭分局匯入憲警旅費(106年司執字第20281號)	200.00			
106	12	29	100840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司執全字第95號(106年憲警旅字第29號)	2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12	29	100841 收入傳票 收憲警旅費-林大張106年司執全字第100號； 游楊阿美106年司執字第18828號(106年憲旅 電字第39-41號)	800.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29,604.00		
			0401 預納款項		29,604.00		
106	02	22	100102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李進德106司執消債更字第3號 -106消債預3	3,000.00			
106	03	21	100164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劉璟如106司執消債清字第1號 -106消債預5	3,000.00			
106	04	17	100223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郭小萍106司執消債更字第4號 -106消債預8	3,000.00			
106	04	27	100251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陳信宏106司執消債更字第7號 -106消債預11	3,000.00			
106	05	02	100260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藍錦福106司執消債清字第2號 -106消債預12；劉宇行106司執消債更字第8 號-106消債預13	3,400.00			
106	06	21	100382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蔡秀英106司執消債更字第9號 -106消債預14	3,000.00			
106	06	30	100401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周開喜106司執消債更字第11 號-106消債預16	3,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07	26	100455 收入傳票 收消債清理保管款-郭振炎106司執消債清字 第3號-106消債保4	1,204.00		
106	09	04	100540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張家瑋106司執消債更字第13 號-106消債預22	3,000.00		
106	10	17	100634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蘇芬蘭106司執消債更字第15 號-106消債預24	1,000.00		
106	12	14	100795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馮彩彩106司執消債更字第16 號-106消債預27	3,000.00		
			05 家事事件預納款	5,000.00		
			0501 程序監理人酬金	5,000.00		
106	06	12	100348 收入傳票 收程序監理人酬金-蔡媛芳105家親聲第121號 -106家事預1	5,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42,473.00	
			099 九十九年度		1,545.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545.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99	04	27	0401 預納款項	1,545.00		
			100062 收入傳票 收曾騰弘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5號消費者債務 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32號	1,545.00		目前刻正清理 中，持續加強 辦理。
			101 一百零一年度		3,000.00	
101	11	05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3,000.00		
			0401 預納款項	3,000.00		
			100148 收入傳票 收吳嘉霖101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0號消費者債 務清理-101年消債預字第22號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 中，持續加強 辦理。
102	01	31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2,512.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2,512.00		
			0401 預納款項	12,512.00		
			100017 收入傳票 收林均澤101年消債更字第23號消費者債務清 理-102年消債預字第4號	1,000.00		目前刻正清理 中，持續加強 辦理。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06	04	100089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胡燕妮102司執消債更5號-16	4,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2	07	05	100111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劉亦真102消債更8號-18	226.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2	08	12	100132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蔡竺勳102司執消債更7號-21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2	12	20	100193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劉貞瑩102司執消債更10號-27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2	12	24	100194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曾毓婷102消債更23號	1,286.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832.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832.00		
			0401 預納款項	1,832.00		
103	02	22	100038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蔡竺勳102司執消債更7號	184.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3	07	15	100120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陳美伶103消債更3號	348.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3	11	14	100204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吳嘉霖103司執消債更2號-22 1,3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4,584.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4,584.00		
			0401 預納款項	14,584.00		
104	01	09	100017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陳灼融(原名陳君雯)103司執消債更字第8號-104消債預1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2	12	100099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王萱晨104司執消債更字第1號-104消債預3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3	16	100163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林瓊芳103消債更字第21號-104消債預7 2,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3	19	100175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林冠宏104司執消債更字第4號-104消債預9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4	13	100226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許雅玲104司消債聲字第2號-104消債預10 5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4	13	100227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梨夢希漢103消債更字第15號-104消債預11 1,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4	06	10	100400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許雅玲104司消債聲字第2號-1 04消債預17	928.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7	31	100538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賴王思涵104消債清字第1號-1 04消債預23	1,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09	11	100641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王萱晨104司執消債更字第1號-104消債預27	6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4	10	13	100709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陳灼融103司執消債更字第8號-104消債預30	96.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5 一百零五年度			9,000.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9,000.00		
			0401 預納款項		9,000.00		
105	04	19	100243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藍錦福105司執消債更字第7號-105消債預13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5	06	15	100393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郭振焱105司執消債更13號-105消債預20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105	08	29	100579 收入傳票 收消債預納款-林素蓉105司執消債清6號-105消債預30	3,000.00			目前刻正清理中，持續加強辦理。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516,811.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00,988,326.00	
			本年度部分		9,014,599.00	
			21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4,215,960.00		
			22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4,216,181.00		
			23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291,228.00		
			24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291,23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343,746,945.00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255,341,633.00		
			02 提存款	88,397,559.00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7,753.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以前年度部分		348,226,782.00	
			82 八十二年度		76,000.00	82-97年度之提存款均係因提存事件尚無提存法第20條之適用，無法辦理領取回，致未能清理。
			02 提存款	76,000.00		
			83 八十三年度		70,000.00	
			02 提存款	70,000.00		
			84 八十四年度		150,431.00	
			02 提存款	150,431.00		
			85 八十五年度		187,000.00	
			02 提存款	187,000.00		
			86 八十六年度		1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2 提存款	12,000.00		
			87 八十七年度		600,000.00	
			02 提存款	600,000.00		
			88 八十八年度		2,964,080.00	
			02 提存款	2,964,080.00		
			89 八十九年度		160,000.00	
			02 提存款	160,000.00		
			90 九十年年度		49,896.00	
			02 提存款	49,896.00		
			91 九十一年度		86,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2 提存款	86,000.00		
			92 九十二年度		1,079,077.00	
			02 提存款	1,079,077.00		
			93 九十三年度		1,415,394.00	
			02 提存款	1,415,394.00		
			94 九十四年度		827,000.00	
			02 提存款	827,000.00		
			95 九十五年度		276,000.00	
			02 提存款	276,000.00		
			96 九十六年度		1,013,25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2 提存款	1,013,250.00		
			97 九十七年度		6,438,254.00	
			02 提存款	6,438,254.00		
			98 九十八年度		10,864,502.00	
			02 提存款	10,862,702.00		因提存事件尚無 提存法第20條之 適用，無法辦理 領取回，致未能 清理。
			03 贓證物款	1,800.00		1. 已通知發還， 惟尚未領取，致 未能清理。 2. 擬予再查址， 發函通知領取。
			99 九十九年度		6,211,225.00	99-102年度之提 存款均係因提存 事件尚無提存法 第20條之適用， 無法辦理領取回 ，致未能清理。
			02 提存款	6,211,225.00		
			100 一百年度		16,250,531.00	
			02 提存款	16,250,531.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1,287,551.00	
			02 提存款	11,287,551.0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60,759,691.00	
			02 提存款	60,756,691.00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3,000.00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已解繳國庫存款戶，因執票人未提出請求，以致無法發還。
			103 一百零三年度		35,469,832.00	
			02 提存款	35,348,348.00		因提存事件尚無提存法第20條之適用，無法辦理領取回，致未能清理。
			03 贓證物款	115,000.00		因被告上訴，卷證送二審，惟判決尚未確定，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6,484.00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已解繳國庫存款戶，因執票人未提出請求，以致無法發還。
			104 一百零四年度		76,024,75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8,000.00		因第三人分配表異議之訴，致未能清理。
			02 提存款	75,867,843.00		因提存事件尚無提存法第20條之適用，無法辦理領取回，致未能清理。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148,907.00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已解繳國庫存款戶，因執票人未提出請求，以致無法發還。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15,954,318.00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990,000.00		因債務人已供擔保停止執行，致未能清理。
			02 提存款	114,954,665.00		因提存事件尚無提存法第20條之適用，無法辦理領取回，致未能清理。
			03 贓證物款	100.00		1. 已通知發還，惟尚未領取，致未能清理。 2. 擬予再查址，發函通知領取。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9,553.00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已解繳國庫存款戶，因執票人未提出請求，以致無法發還。
			總 計		700,988,326.00	

臺灣宜蘭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00	0.00
土地	1,169,212,874.00	0.00
土地改良物	0.0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461,403,454.00	-94,549,784.00
機械及設備	54,416,400.00	-49,111,418.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908,388.00	-53,118,211.00
雜項設備	39,022,320.00	-34,739,075.0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00	0.00
權利	0.00	0.00
小計	1,784,963,436.00	-231,518,488.00
租賃資產	0.00	0.00
租賃權益改良	0.00	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00	0.00
其他固定資產	0.00	0.00
遞耗資產	0.00	0.00
電腦軟體	10,180.00	0.0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00	0.00
其他無形資產	0.00	0.00
其他資本資產	0.00	0.00
小計	10,180.00	0.00
合計	1,784,973,616.00	-231,518,488.00

備註：

- 1.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2,654,088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169,170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484,918元。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318,29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318,299元。
- 3.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169,170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318,299元，減少149,129元，原因如下：①時間性差異：本年度資本支出未及入帳，於107年度始入財產帳，計減少149,129元。

地方法院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69,212,8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59,954.00	360,393,716.00
1,565,093.00	4,359,705.00	2,301,324.00	4,811,694.00
83,239.00	4,099,901.00	2,837,702.00	6,611,217.00
1,005,756.00	2,122,831.00	1,201,515.00	4,367,6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54,088.00	10,582,437.00	-119,413.00	1,545,397,1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4.00	0.00	6,6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4.00	0.00	6,676.00
2,654,088.00	10,585,941.00	-119,413.00	1,545,403,862.00

臺灣宜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30,555,714.00	42,469,464.00	96,000.00	0.00	273,121,178.00
	32			0005620000-8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30,555,714.00	42,469,464.00	96,000.00	0.00	273,121,178.00
		01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230,555,714.00	18,943,802.00	96,000.00	0.00	249,595,516.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0.00	20,082,097.00	0.00	0.00	20,082,097.00
		03		350562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0.00	3,356,475.00	0.00	0.00	3,356,475.00
		04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0.00	87,090.00	0.00	0.00	87,090.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9019-1 其他設備	0.00	0.00	0.00	0.00	0.00
				小 計	230,555,714.00	42,469,464.00	96,000.00	0.00	273,121,178.00
				合 計	230,555,714.00	42,469,464.00	96,000.00	0.00	273,121,178.00

地方法院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00	1,318,299.00	0.00	1,318,299.00	274,439,477.00	
0.00	1,318,299.00	0.00	1,318,299.00	274,439,477.00	
0.00	0.00	0.00	0.00	249,595,516.00	
0.00	244,256.00	0.00	244,256.00	20,326,353.00	
0.00	0.00	0.00	0.00	3,356,475.00	
0.00	0.00	0.00	0.00	87,090.00	
0.00	1,074,043.00	0.00	1,074,043.00	1,074,043.00	
0.00	1,074,043.00	0.00	1,074,043.00	1,074,043.00	
0.00	1,318,299.00	0.00	1,318,299.00	274,439,477.00	
0.00	1,318,299.00	0.00	1,318,299.00	274,439,477.00	

臺灣宜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01人事費	230,555,714.00	0.00	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2,648,914.00	0.00	0.0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991,087.00	0.00	0.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398,480.00	0.00	0.00
0111 獎金	33,143,639.00	0.00	0.00
0121 其他給與	3,007,768.00	0.00	0.00
0131 加班值班費	15,553,248.00	0.00	0.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1,087,853.00	0.00	0.00
0151 保險	13,724,725.00	0.00	0.00
02業務費	18,943,802.00	20,082,097.00	3,356,475.00
0201 教育訓練費	36,152.00	0.00	0.00
0202 水電費	4,302,127.00	0.00	0.00
0203 通訊費	553,632.00	10,338,052.00	158,372.00
0215 資訊服務費	678,898.00	0.00	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6,000.00	0.00	0.00
0221 稅捐及規費	101,600.00	0.00	0.00
0231 保險費	34,323.00	0.00	16,312.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68,398.00	0.00	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4,120.00	2,372,206.00	413,200.00
0271 物品	4,504,200.00	1,310,578.00	728,05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326,289.00	2,308,831.00	116,700.00
0280 給養費	0.00	0.00	1,675,809.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340,631.00	0.00	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36,773.00	0.00	0.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8,842.00	0.00	0.00
0291 國內旅費	68,276.00	3,752,430.00	248,030.00
0299 特別費	93,541.00	0.00	0.00
03設備及投資	0.00	244,256.00	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0.00	244,256.00	0.00
04獎補助費	96,000.00	0.00	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96,000.00	0.00	0.00
小計	249,595,516.00	20,326,353.00	3,356,475.00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其他設備			合計
0.00	0.00			230,555,714.00
0.00	0.00			132,648,914.00
0.00	0.00			13,991,087.00
0.00	0.00			7,398,480.00
0.00	0.00			33,143,639.00
0.00	0.00			3,007,768.00
0.00	0.00			15,553,248.00
0.00	0.00			11,087,853.00
0.00	0.00			13,724,725.00
87,090.00	0.00			42,469,464.00
0.00	0.00			36,152.00
0.00	0.00			4,302,127.00
5,390.00	0.00			11,055,446.00
0.00	0.00			678,898.00
0.00	0.00			36,000.00
0.00	0.00			101,600.00
0.00	0.00			50,635.00
0.00	0.00			268,398.00
0.00	0.00			2,939,526.00
77,334.00	0.00			6,620,164.00
0.00	0.00			4,751,820.00
0.00	0.00			1,675,809.00
0.00	0.00			3,340,631.00
0.00	0.00			436,773.00
0.00	0.00			2,008,842.00
4,366.00	0.00			4,073,102.00
0.00	0.00			93,541.00
0.00	1,074,043.00			1,318,299.00
0.00	1,074,043.00			1,318,299.00
0.00	0.00			96,000.00
0.00	0.00			96,000.00
87,090.00	1,074,043.00			274,439,477.00

臺灣宜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illegible]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其他設備			合計	
87,090.00	1,074,043.00			274,439,477.00	

收入實現數與繳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76,695,940.00	0.00	0.00
本年度收入	76,695,940.00	0.00	0.00
0405620101 罰金罰鍰	36,000.00	0.00	0.00
0405620102 怠金	0.00	0.00	0.00
0405620201 沒入金	1,399,088.00	0.00	0.00
04056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9,199.00	0.00	0.00
0505620201 民事訴訟費	61,548,305.00	0.00	0.00
0505620202 非訟事件費	2,862,522.00	0.00	0.00
0505620203 公證費	3,042,750.00	0.00	0.00
0505620204 行政訴訟費	63,150.00	0.00	0.00
0505620305 資料使用費	360,262.00	0.00	0.00
0705620106 租金收入	10,311.00	0.00	0.00
07056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20,280.00	0.00	0.00
110562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90.00	0.00	0.00
11056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143,283.00	0.00	0.00
以前年度收入	0.00	0.00	0.0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00	0.00	0.0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00	0.00	0.0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00	0.00	0.0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00	0.00	0.0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00	0.00	0.0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00	0.00	0.00	0.00	0.00	76,695,9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6,695,9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99,0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9,1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548,3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62,5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42,7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2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3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143,2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臺灣宜蘭
收入實現數與繳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00	0.00	0.0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00	0.00	0.0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00	0.00	0.0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00	0.00	0.0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00	0.00	0.0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00	0.00	0.00

106年度

[illegible]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296,159,679.00	0.00	0.00	0.00
本年度	296,159,679.00	0.00	0.00	0.00
一、本年度經費	274,439,477.00	0.00	0.00	0.00
3505620100 一般行政	249,595,516.00	0.00	0.00	0.00
3505621000 審判業務	20,326,353.00	0.00	0.00	0.00
3505621200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3,356,475.00	0.00	0.00	0.00
3505621400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87,090.00	0.00	0.00	0.00
3505629019 其他設備	1,074,043.00	0.00	0.00	0.00
二、統籌科目	21,720,202.00	0.00	0.00	0.0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550,507.00	0.00	0.00	0.0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69,695.00	0.00	0.00	0.00
以前年度	0.00	0.00	0.00	0.0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00	0.00	0.00	0.0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00	0.00	0.00	0.00
104年度 050562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4年度 11056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620201 民事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620202 非訟事件費	0.00	0.00	0.00	0.00
105年度 0505620204 行政訴訟費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5,985,721.00	0.00	0.00	302,145,400.00	0.00
0.00	0.00	0.00	296,159,679.00	0.00
0.00	0.00	0.00	274,439,477.00	0.00
0.00	0.00	0.00	249,595,516.00	0.00
0.00	0.00	0.00	20,326,353.00	0.00
0.00	0.00	0.00	3,356,475.00	0.00
0.00	0.00	0.00	87,090.00	0.00
0.00	0.00	0.00	1,074,043.00	0.00
0.00	0.00	0.00	21,720,202.00	0.00
0.00	0.00	0.00	19,550,507.00	0.00
0.00	0.00	0.00	2,169,695.00	0.00
5,985,721.00	0.00	0.00	5,985,7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85,721.00	0.00	0.00	5,985,721.00	0.00
195,216.00	0.00	0.00	195,216.00	0.00
20,107.00	0.00	0.00	20,107.00	0.00
5,729,569.00	0.00	0.00	5,729,569.00	0.00
32,363.00	0.00	0.00	32,363.00	0.00
8,466.00	0.00	0.00	8,466.00	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378,883,985.00	394,564,077.00	-15,680,092.00
公庫撥入數	302,145,400.00	305,694,579.00	-3,549,179.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44,287.00	862,534.00	581,753.00
規費收入	67,919,634.00	67,419,533.00	500,101.00
財產收入	230,591.00	169,706.00	60,885.00
其他收入	7,144,073.00	20,417,725.00	-13,273,652.00
支出	372,855,619.00	388,136,284.00	-15,280,665.00
繳付公庫數	76,695,940.00	88,722,728.00	-12,026,788.00
人事支出	252,275,916.00	255,076,139.00	-2,800,223.00
業務支出	42,469,464.00	41,695,067.00	774,397.00
設備及投資支出	1,318,299.00	2,352,350.00	-1,034,051.00
獎補助支出	96,000.00	290,000.00	-194,000.00
收支餘絀	6,028,366.00	6,427,793.00	-399,427.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42,645.00	0.00	42,645.00	0.07	1.保留原因：係經限期通知到院繳納裁判費未果。 2.因應改善措施：待強制執行收繳所得，即可改善。
	小計	42,645.00	0.00	42,645.00	0.07	
	合計	42,645.00	0.00	42,645.00	0.07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5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136,770.00	100.00	1.原因說明：因民事訴訟裁判費債務人無財產可供執行，執行不著取得債權憑證，並依審計部核准函註銷債權憑證。 2.因應改善措施：促請債權憑證管理人員持續追蹤債權，積極收繳，並依有關法令妥善管理。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0,000.00	100.00	1.原因說明：因少年教養費繳款人無財產可供執行，執行不著取得債權憑證，並依審計部核准函註銷債權憑證。 2.因應改善措施：促請債權憑證管理人員持續追蹤債權，積極收繳，並依有關法令妥善管理。
	小計	146,770.00	100.00	
106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35,000.00	3,500.00	1.原因說明：因本年度證人未依期到庭作證罰款件數較多，致罰金罰鍰收入超收。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405620201-1 沒入金	399,088.00	39.91	1.原因說明：因本年度沒入刑事保證金件數較多，致沒入金收入超收。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40562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9,199.00		1.原因說明：係廠商逾期違約等賠償收入。 2.因應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督導依合約內容辦理。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1,144,950.00	1.89	
	0505620202-0 非訟事件費	222,522.00	8.43	
	0505620203-2 公證費	-757,250.00	-19.93	
	0505620204-5 行政訴訟費	-26,850.00	-29.83	1.原因說明：因辦理行政訴訟裁判費等案件量較預期減少，致行政訴訟費收入短收。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505620305-2 資料使用費	-5,738.00	-1.57	
	0705620106-7 租金收入	4,311.00	71.85	1.原因說明：因場地租借銀行提款機等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070562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160,280.00	267.13	1.原因說明：因本年度變賣廢舊物品較多，致拍賣所得較預期增加。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110562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90.00		1.原因說明：係收回報廢汽車105年度牌照稅。 2.因應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加強審核，避免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款項。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2,337,283.00	48.63	1.原因說明：因本年度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超收，致其他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 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小計	3,523,585.00	4.81	
	合計	3,670,355.00	5.00	

臺灣宜蘭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10,398,484.00	4.00	2	8,578,286.00
				10	1,820,198.00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295,647.00	1.43	10	289,903.00
	3505621200-9 少年及家事事件處理	592,525.00	15.00	10	592,525.00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2,910.00	12.91	10	12,910.00
	3505629019-1 其他設備	17,957.00	1.64		0.00
	3505629800-0 第一預備金	153,000.00	100.00	3	153,000.00
	小計	11,470,523.00	4.01		11,446,822.00

地方法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1. 賸餘原因：因本年度經費足以支用，故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2. 改善措施：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因各計畫皆能於預算額度內執行，故無需動支。	8	0.00		
		0.00		
		5,744.00		
		0.00		
	8	0.00		
		17,957.00		
		0.00		
		23,701.00		

臺灣宜蘭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合計	11,470,523.00	4.01		11,446,822.00

地方法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23,701.00		

臺灣宜蘭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00	0.00	0.00	0.0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9,048,000.00	0.00	139,048,000.00	132,648,914.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3,299,000.00	0.00	13,299,000.00	13,991,087.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776,000.00	0.00	7,776,000.00	7,398,480.00
六、獎金	31,908,000.00	0.00	31,908,000.00	33,143,639.00
七、其他給與	3,156,000.00	0.00	3,156,000.00	3,007,768.00
八、加班值班費	16,318,000.00	0.00	16,318,000.00	15,553,248.0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00	0.00	0.00	0.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141,000.00	0.00	12,141,000.00	11,087,853.00
十一、保險	15,488,000.00	0.00	15,488,000.00	13,724,725.00
十二、調待準備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239,134,000.00	0.00	239,134,000.00	230,555,714.00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00		0.00	0.00	本院以人事費列支之各項獎金名稱及決算數如下： (1)考績獎金13,631,324元。 (2)年終工作獎金19,247,378元。 (3)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250,537元。 (4)特殊功勳獎賞-服務獎章獎勵金14,400元。
0.00		0.00	0.00	
-6,399,086.00	-4.60	160.00	153.00	
692,087.00	5.20	20.00	20.00	
-377,520.00	-4.85	20.00	19.00	
1,235,639.00	3.87	0.00	0.00	
-148,232.00	-4.70	0.00	0.00	本院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8,118,073元，本年度決算數7,240,864元，並未超支。
-764,752.00	-4.69	0.00	0.00	
0.00		0.00	0.00	
-1,053,147.00	-8.67	0.00	0.00	
-1,763,275.00	-11.38	0.00	0.00	
0.00		0.00	0.00	
-8,578,286.00	-3.59	200.00	192.00	1.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臨時人員」支出決算數268,398元，係為使大學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及培育優良司法人才，於暑假期間進用工讀生，支用人數為12人。 2.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動派遣」支出決算數1,605,575元，係為加速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等業務，進用人數5人。 3.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決算數2,489,021元，係為辦理清潔、資訊、電子卷證等業務，進用人數7人。

臺灣宜蘭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114,000.00	96,000.00	0.00
6.獎勵及慰問			114,000.00	96,000.00	0.00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14,000.00	96,000.00	0.00
	小 計		114,000.00	96,000.00	0.00
	合 計		114,000.00	96,000.00	0.00

地方法院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合計(2)				是	否				
96,000.00	18,000.00	V					18,000.00	1.係依行政院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預算數114,000元，決算數96,000元，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18,000元，主要係退休人員較預期減少所致。	
96,000.00	18,000.00						18,000.00		
96,000.00	18,000.00						18,000.00		
96,000.00	18,000.00						18,000.00		
96,000.00	18,000.00						18,000.00		
96,000.00	18,000.00						18,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7	1,169,212,874	
		公頃	5.302207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3	360,393,716	
		平方公尺	18,277.94		
	宿舍	棟	47		
		平方公尺	6,584.50		
	其他	個	36		
機械及設備		件	676	4,811,6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6,611,217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8		
	其他	件	13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4,367,685	
	其他	件	1,00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1,545,397,186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臺灣宜蘭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255,510	39,236	0	0	0	96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233,789	39,236	0	0	0	96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9,551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17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94,84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73,1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55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70	0	0	0	0

臺灣宜蘭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1,318	0	1,318	296,1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18	0	1,318	274,4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55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7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106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 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 3.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15%。 4.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 5.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 前述 1 至 4 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 前述 6 至 7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 前述 1 至 7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 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另予補足。	遵照辦理。
(二)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 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四) 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律。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應辦事項。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徹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屬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衛生福利部應辦事項。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七) 鑑於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6,258億元（占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屬財政部應辦事項。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勞動部、國防部、銓敘部、教育部、內政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辦事項。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國防部、銓敘部及教育部應辦事項。
(十一)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288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屬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4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2,720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5年，最長更達17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4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屬財政部、經濟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應辦事項。
(十四)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53億2,655萬5千元，較105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52億7,741萬1千元增加近5,000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240億元額度內調整。	屬行政院主計總處應辦事項。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應辦事項。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 11 月底共進用 105 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 61 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屬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辦事項。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 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 6 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本院主管無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
(十八)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 106 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遵照辦理。
(十九)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配合辦理。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屬銓敘部應辦事項。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	本院主管無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3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4條之1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本院主管無轉投資事業。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配合辦理。
(二十四)	鑑於軍公教18%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84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及國防部應辦事項。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法官自願退休其退休金之請領資格、計算標準與其他公務人員相同，一體適用依年金改革方案修正後之公務人員退休法令；又法官之退養金係依個別法官所得領取之退休金，參照其退休年齡及法官年資循法定標準加計發給，故退休金調降，退養金亦已隨之等比例調降。因此，年改新制實施後，法官退休所得已與一般公務員同步調降。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	屬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國防部及勞動部應辦事項。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 查行政院104年7月23日院授發資字第1041500918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10之1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 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
(二十八)	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106年1月1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二十九)	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 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6 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 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 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 IT 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 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三十一) 從第一銀行ATM 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 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IT 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 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IT 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二) 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APP 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APP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Google Play上架的國銀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WiFi 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 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APP 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APP 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APP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APP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三十三) 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	屬交通部及內政部應辦事項。
(三十四) 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106年1月1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N2及N3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	屬交通部應辦事項。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106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2條之2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88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版」。 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105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2.0版」檢測等級AA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AA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
(三十七)	蔡英文總統於105年12月29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 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 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 1. 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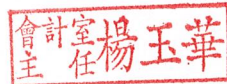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學之中。 2. 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 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 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 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 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	屬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財政部應辦事項。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 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 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 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 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遵照辦理。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 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 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 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	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及國防部應辦事項。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調整減支。
二、	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教育部主管涉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應辦部分：
(一四〇)	財團法人及國立大學接收日本撤退台灣所遺留財產及所衍生之孳息，應歸屬國家所有，且應依預算法或國立大學院校校務基金條例規定受國會監督，以符合社會期待及公平合理，爰要求教育部及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所轄機關（基金）職工福利委員會之財團法人及國立大學接收日產情形，於完成清查前應先暫時停止處分不動產，並依法納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或國立大學校務基金接受監督，且將接收之財產歸還國家，另應將以前年度接收財產之處分變動情形詳實向立法院說明，以符公平正義。
	本院主管無此情形。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歲出涉及司法院主管應辦部分：
(一)	106 年度司法院於「民事審判行政」計畫項下，編列辦理民事行政及法案研修所需經費228萬7千元，以及其主管之22 個地方法院另於「審判業務」計畫項下，編列辦理民事事件業務所需經費共3億8,101萬1 千元。 經查以95至104年度各地方法院辦理民事調解事件收結情形觀之，104年度新收件數近233萬件，較103年度之240萬餘件減少3.27%，而調解事件新收件數，則由95年度之6萬餘件逐年增加至104年度之11萬餘件。又由地方法院辦理民事第一審調解事件終結情形，近年終結件數與新收件數呈同步上升趨勢，104年度之終結件數為11萬餘件，其中調解成立件數由95 年度之1萬8,763件增至104年度之4萬1,576 件。 近10年各地方法院調解成立件數占終結件數比率，由95年度之28.66%逐年增至100年度之39.47%，其後則下降為101年度之37.35%、102年度之38.63%、103年度之37.53%及104年度之37.27%，顯示近年調解績效已出現停滯現象，且自102年度起呈現下降之勢。 綜上，爰請司法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有效提高民事調解成立率之書面報告。
貳	總決算部分
	無

主辦會計人員：楊玉華



機關長官：李麗玲

